

濁水溪上游河谷的考古學調查

陳仲玉

壹、前言	肆、遺址的調查
貳、地理環境與氣候	伍、發現的遺物
參、人文景觀	陸、結語

壹、前　　言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曾經在民國六十一年至六十四年間，與國立臺灣大學、美國耶魯大學合作實行「臺灣省濁水大肚兩溪流域自然與文化史科際研究計畫」簡稱「濁大計畫」。主持人張光直博士曾經在提出這項計畫構想時，敘述到臺灣考古的重要性有以下的四點理由：(1)臺灣考古學最基本的意義，就在它本身所供給的材料。臺灣的人類史是中國人類史以及東亞、東南亞人類史不可缺的一部分。(2)現代的文化生態學注重文化系統的諸種成分與自然環境中諸種成分之間的連鎖關係。(3)臺灣在中國大陸東南部，為大陸向太平洋方向必經的路線之一；在史前人類的遷移史上及在大陸與海洋的關係上，都一定佔有很重要的地位。(4)臺灣史研究及古史研究一般方法要溝通現代的民族學與古代考古學，臺灣有豐富的民族學與語言學的資料，是臺灣考古的一筆很大的資本¹。這項原計畫要做上十年以上的計畫，可惜因諸多的原因而在勉強維持了三年之後就結束了。濁水溪的考古調查工作僅做到中游和下游的區域，上游區域則沒有做完。

筆者於六十九年秋天，曾經在一次偶然的機會中，徒步走過濁水溪上游自武界到萬大發電廠一段的河谷山路。就在這段山路上有三處地點發現有史前時代的石器。回所後，再查閱有關日據時代的文獻資料，知道那一帶在早先也有若干考古的發現，

1. 張光直編，臺灣省濁水溪與大肚溪流域考古調查報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之七十，1977年出版，頁 3-5。

陳仲玉

確定這段河谷在史前時代即已有人類的活動。於是提出以下的四點現象向石璋如師報告。

- (1)此段河谷之北為萬大水庫，其南為武界水壩，並有發電廠的設置，已有水利的開發。可知其水資源豐富，具有優良的生態環境，可能自古即適於人類居住。
- (2)河谷中現今仍住有四個山胞村落，法治村的武界部落與萬豐村的曲冰部落為布農族，親愛村的萬大部落是泰雅族的鄒利亞族，親愛村的松林部落則是泰雅族的賽德克亞族。這三個古時競爭激烈的族羣，如今安居於此河谷中，成為一特殊的人文景觀。
- (3)在該河谷中發現到多處有新石器時代的石器遺留。因而知此河谷亦是古代人類活動生活的場所，具考古學調查與發掘的價值。
- (4)此河谷東北邊的萬大水庫，附近有霧社、春陽、廬山溫泉等處已是觀光勝地。再往北的清境農場已是政府有計畫的山地開發區。中橫公路的霧社支線早已完工通車。所以，此河谷的開發將是不久的事。

基於以上這四點情形。璋如師即時指示着手擬訂在這段河谷做考古學調查與發掘的研究計畫，並且將範圍擴大至整個濁水溪上游主流的地區。所以，我們在七十年春天擬訂了「濁水溪上游河谷的考古學調查與發掘」計畫。石璋如先生為計畫主持人。這計畫具有以下的幾點意義：(1)臺灣近年來社會與經濟的快速發展，各項官方的建設與民間的建築，平地地區的古代遺址或遺蹟多已遭受破壞，而各項建設與建築已逐漸指向山地。山地的開發，道路建築、森林遊樂區的規畫都說明了這種趨勢。而這類開發的實施，往往難與學術研究作事前的配合與協調，以致在工程進行之中發現古蹟，則就措手不及，臨時的搶救工作又會阻礙建築的進行。所以，在將要開發的山地事先做考古工作，以收未雨綢繆之效。(2)雖然重點放在考古工作，但在工作推展之前，必須將工作區域的地形、地理、自然景觀和人文景觀略作觀察，以便與考古工作做比較和研判，這種工作成果將有助於以後開發該地區時的參考。(3)這計畫雖是採取小區域，以一年為整體的計畫工作，但目標上還是集數小區域之計畫，以便以後集合成一大區域的研究基礎。希望以此有助於未來的區域研究發展。(4)有助於史語所對臺灣考古工作的進行與研究工作的推展，並為研究人員及技術人員增加田野工作的訓練。所以，這

計畫在基本精神上，仍然是「濁大計畫」考古學部分的延續。

計畫擬訂後，曾提出向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國科會）申請專案補助計畫實施的經費，並且承該會核准。七十年七月即着手做田野調查前的各項準備工作。尤其是人類學高山族部分的資料，自然環境方面的地理、地質、氣候、土壤等文獻資料的蒐集，都要注意到。在經過了相當的準備之後，筆者與研究助理余澤宇先生共同前往濁水溪的上游河谷，以仁愛鄉法治村武界部落以北至合作村靜觀部落為主要調查區。調查之後，又選擇了萬豐村曲冰部落北方約二公里之 Qais 一地做試掘。本文就是這計畫中的調查工作報告。至於發掘部分將另在曲冰遺址發掘報告中專文敘述。

貳、地理環境與氣候

濁水溪流域是在臺灣本島西坡的中部，主流全長 178.6 公里，流域面積有 4,324 平方公里，是臺灣省最長與流域面積最大的一條河流。主流發源於合歡山主峯與東峯間的佐久間鞍部，而以中央山脈的奇萊主山北峯、奇萊主峯、能高山南峯、大石公山、丹大山、馬博拉斯山、以及玉山為南界之一線的範圍內為其上游集水區。主流自發源地先集合歡山東坡之水，之後西流，先後納塔羅灣溪、萬大溪、卡社溪、丹大溪、郡大溪諸流，往西在龍神橋處再與陳有蘭溪會合。故在龍神橋以上部分為上游，以下則為中下游。如以這一範圍的畫分為準，則濁水溪上游的流域實應包括主流之外的丹大溪、郡大溪、陳有蘭溪等大支流之諸流域。整個濁水溪流域可分成山地區、丘陵區、谷地區、臺地區、平原區五個區域，而上游則均在山地區中，上游全長 91 公里，上游主流流域面積凡 792 平方公里²。

濁水溪主流的上游又名霧社溪，其流路大致呈閉塞曲流 (Inclosed Meander)，其中大部分呈「成育掘鑿曲流」(Ingrown intrenched meander)；河床狹窄，為一連續之峽谷。如丹大溪合流點至武界之間，稱「良久屏峽谷部」即為標準之峽谷地形。自武界至霧社之間，軟質之千枚岩狀板岩甚發達，因而河流之側切較甚，形成寬闊之河床，但其中如有硬質之砂岩或板岩分佈時，河流即被緊扼形成隘路或地峽。武界之東北方，姊原的北方，萬大溪合流部附近，都為標準的隘路。而此三地峽之北方又是寬

2. 石再添等，濁水溪流域的地形學計量學研究，臺灣文獻二十七卷第四期，1976 年，頁 1-3, 13。

廣的河床平原，這種河床之寬狹變化乃河蝕對地質堅弱顯然的差異。霧社是在濁水溪與眉溪之間緊扼而狹隘的山稜上，地形上屬於一個風隙（或風谷），可能古時在此處有河川襲奪的現象。霧社以上的濁水溪河谷仍呈連續之峽谷地形。其中雖有廬山、平和、靜觀等河階地，但極為狹窄³。此段河谷因坡度均大，兼以水土保持不良，一遇颱風暴雨，則土塌山崩，砂石隨流而下，使濁水溪含砂量之大，冠於全省，常造成嚴重之洪水災害。

濁水溪上游河谷的氣候，除了少數三千公尺以上的高峯之外，全屬於山地溫帶重濕氣候區。氣候特色⁴：

1. 氣溫較低，並依地勢之增高而遞減。氣溫垂直遞減率平均每一百公尺減 0.45°C 至 0.5°C ；並且其年變象較平地為小，即氣溫年較差隨地勢增高而減小，但各地氣溫年較差皆不超過十度。海拔一千公尺處年均溫在 18°C 左右。
2. 雨量多於平地，年降雨量皆在 2500 公厘以上。雨量隨地勢而增多。七月雨量最多，十一月最少。夏季多對流性雷雨，地形雨或颱風性等暴雨。降雨強度甚大。
3. 山地風速較大，但受地勢高低及背風向風等局部地形所影響而有不同。夏秋雨季風速較小，平均風速每秒一公尺左右。冬春二季風速較大，平均風速每秒 1.6 至 2.2 公尺間。強風次數較平地為多，尤以夏季最多；風向以西南風頻率最高。谷地有恆定的山風與谷風。
4. 相對濕度較平地為大，年平均相對濕度在百分之九十左右。
5. 雲量亦較平地為大，年平均雲量在 5 以上。

此段河谷因多峽谷，階地並不發達，偶而在兩岸殘留的若干狹窄的河階地，也多為人們居住地與耕地。現將其中之較大者之拔高、比高、面積、坡度等資料列如下表一：

3. 林朝榮，南投縣地理志地形篇稿，南投文獻叢輯（十二），南投縣文獻委員會發行，民國 53 年 6 月 2 日出版，頁 90-101。

4. 王洪文，南投縣地理志氣候篇稿，南投文獻叢輯（十五），南投縣文獻委員會發行，民國 56 年 12 月 25 日出版，頁 156-158。

表一：濁水溪上游主流河谷之河階地⁵

河階地名	拔高(m)	比高(m)	面 積 (km ²)	坡 度	備 註
靜觀 T ₁	1600	240			
靜觀 T ₂	1560	200			
靜觀 T ₃	1420	60			
靜觀 T ₄	1390	30			
平和	1300	90			
平靜	?	?			
廬山	?	?			
春陽	1240	440			
霧社	1150	180			
萬大	840~880	10~90	0.80	4°24'	
松林	820~840	10~30	4.60	7°35'	
松林西T ₁	1040	80			
松林西T ₂	960~1000	40			
松林西T ₃	820~840	20			
姊原	800~820	20~50	4.00	4°24'	
曲冰	780~860	10~90	3.20	5°43'	又名干卓萬
武界	700~720	10~30	0.57	4°35'	
地利 T ₁	440~480	80	0.70	11°19'	又名塔馬羅丸
地利 T ₂	420	30			
拔社埔	360~400	5~45	2.24	2°25'	龍神橋東方5公里
中和	400~440	80	0.40	7°08'	人倫
治坡石	460~500	80	0.32	9°44'	塔爾波濶灣
雙龍	500~580	120	0.40	7°36'	迭特文

5. 石再添等，1976年，頁10

陳仲玉

上表所列的十七處河階地中，除了平靜與廬山缺乏資料之外，其它十五處階地如依日人富田氏用階地與河床的比高，以一百公尺為分界，一百公尺以上者為高位河階，以下為低位河階⁶，則此十五處地點，共二十一段階地之中，屬高位河階者有四段，佔19%，屬低位河階者有十七段，佔81%。並且面積均不大，坡度多在10°以內。

三、人文景觀

本文所敘述的調查區域限濁水溪上游自良久屏地峽以上的主流部分河谷。此段河谷現屬南投縣仁愛鄉管轄。區域內，基本上全屬山胞居地，並且有相當複雜的族羣關係，這是此區域的特殊人文景觀。現將各山胞部落的名稱、族羣與人口數列如下表二：

表二：濁水溪上游主游兩岸之山胞部落、族羣與人口數

村名	部落	所屬族羣	人口 ⁷		備註
			山地	平地	
法治村	武界	布農族卓社羣	861	53	
萬豐村	曲冰	布農族卓社羣	735	35	干卓萬社
親愛村	松林	泰雅族賽德克亞族太魯閣羣	408	12	
親愛村	萬大	泰雅族鄒利亞族萬大羣	778	19	
仁愛村	霧社	泰雅族賽德克亞族霧社羣	561	844	
春陽村	春陽	泰雅族賽德克亞族霧社羣	1,104	29	櫻社
精英村	廬山溫泉	泰雅族賽德克亞族霧社羣	111	58	馬海坡社
精英村	廬山	泰雅族賽德克亞族霧社羣	631	85	
精英村	平靜	泰雅族賽德克亞族韜佗羣	750	25	
合作村	平和	泰雅族賽德克亞族太魯閣羣			
合作村	平生	泰雅族賽德克亞族太魯閣羣	746	21	
合作村	靜觀	泰雅族賽德克亞族太魯閣羣			
合計			6,685	1,181	
總計			7,866		

6. 陳正祥，臺灣地誌（下冊），敷明產業地理研究所研究報告第94號，1961年出版，頁912

7. 依據南投縣仁愛鄉公所民國七十年八月分的人口統計數。

大族羣的分別，有布農族與泰雅族，這兩族在霧社南方大約十六公里處分界。也就是後來我們發現史前聚落遺址的地點，布農族稱該地為 Qais，亦即「界限」之意。Qais 以南有曲冰部落，在日據時代稱干卓萬社，舊部落在今之曲冰部落南方約三公里。再往南有武界部落。以前這兩部落合屬法治村，民國五十八年始將曲冰部落分出，設為萬豐村。這兩部落都屬布農族的卓社羣。

自 Qais 以北的河谷地，雖均為泰雅族的居地，但其族羣關係較為複雜。直接與布農族曲冰部落接壤的是松林部落，原屬賽德克亞族太魯閣羣；他們與濁水溪主流最上方合作村的平和、平生、靜觀三個部落是同羣的。然而，如今與他們鄰近的泰雅族人卻是鄒利亞族的萬大羣，居住在他們的北邊。萬大部落位在萬大水庫南邊，萬大溪與濁水溪會合點附近的地區，實包括萬大發電廠附近的部落在內。其北即霧社、春陽、廬山溫泉（即馬海坡社）、廬山諸部落，均屬賽德克亞族霧社羣。但是在廬山與平和兩部落之間又夾著一個平靜部落，屬泰雅族賽德克亞族韜佗羣。所以，就這一段不算太長的溪流河谷中，僅是泰雅族部分就有二個亞族與四羣的差異。

由於這一地區有這麼複雜的高山族部落居住其中，在古時更涉及獵場的分配問題，所以族羣的鬭爭相當激烈。先不說泰雅族與布農族之水火不容，就是泰雅族的羣體之間的鬭爭也在所難免。最明顯的例子，就是發生在民國十九年的霧社事件。由於日人大力實行所謂的「理蕃政策」。用高壓手段控制高山族，更由於日警的作威作福，於是引起了高山族的抗日運動。這項由馬海坡社頭目莫那魯道領導的抗日事件曾經造成軒然大波，受全世界的注目。日人被殺者 197 人，日本政府曾出動軍警 2,744 人，並且使用其時最新式之武器機關槍、山砲、飛機投彈、施放毒氣瓦斯等手段鎮壓。但最後日人是用「以夷制夷」的辦法，利用與莫那魯道敵對的族羣作戰。莫那魯道雖抵抗到底，但仍不免兵敗而自殺身亡⁸。這是數十年前的一段故事。自從光復以來，我政府本一視同仁之同胞愛精神，多方輔導，改善山胞生活。如今在這地區的族羣間鬭爭現象早已不存在。因緊鄰而居，族羣間的通婚更是普遍。山胞在往時以種植小米、甘藷、蔬菜為農耕作物，狩獵亦很重要。如今多種稻米、水果蔬菜、香菇為主要生

8. 劉枝萬，南投縣革命志稿，南投文獻叢輯(七)，南投縣文獻委員會發行，民國 48 年 6 月 30 日出版，頁 290-344。

業，狩獵因政府禁止，已很少見。

這段河谷南段的良久屏峽谷一帶均為懸岩峭壁，河道狹窄曲折無水運之便。故自濁水溪中游要從水道進入此谷地，則極為不便。故要進入此谷地多是翻越谷地西側的山路而入。較早開闢的道路是自埔里沿眉溪河谷而上，從霧社附近的鞍部而入霧社，這仍然是目前要進入這段河谷的主要道路。這條道路再自霧社往東北向沿眉溪與濁水溪的稜線可通合歡山一帶，在大禹嶺接中橫公路，是為中橫公路的霧社支線。自霧社往東有公路通到廬山溫泉。這條線是在日治末期逐漸開發廬山溫泉而設。除此之外均為產業道路；有：廬山溫泉經廬山往靜觀、自霧社往曲冰、自武界往埔里等線。這些產業道路均是近十數年內才開闢的。道路未開闢之前，交通全靠步行。目前即是曲冰往武界一段，仍然是一條步道。幾條產業道路大都不走公車，行旅與貨運多靠民營的貨車。可知這段河谷原是相當閉塞的地區。而埔里一地至今仍是他們的轉運站。

漢人在這一區域的開發比較晚。雖然與這地區關係密切的埔里盆地在光緒元年即已設廳治管理，完成漢人的移民⁹。但漢人始終僅止於埔里地區，難於進入此處山區，這與對外交通情況和政府的山地保護政策有關。按此段河谷之諸村莊中，霧社因是鄉政府所在地，並且又是名勝遊覽區，所以目前平地人口超過山地人口。而廬山與廬山溫泉一帶也因為是觀光遊覽地區有稍多的平地人之外，其餘諸部落中的平地人口甚少（參看前表二）。而且大多是在光復以後由於在山地經營，或與山地人婚配等關係，才遷移進去的。但與此地區息息相關的濁水溪與眉溪稜線上之山坡地，清境農場一帶，在民國五十二年間有大批的移民。那是自越南緬甸一帶撤遷來臺的義民，他們多是我國西南方的邊疆民族，政府特別安插他們在此墾殖之故。

濁水溪上游的此段河床，如由縱切面觀察，在平靜與平和之間，萬大溪合流處、武界部落上方等三個地點都為遷急點¹⁰，可利用河床的落差發電。萬大溪合流處設水壩，使成萬大水庫，並設發電廠。在武界上方築一水壩，再自此水壩右側鑿一隧道通日月潭，引此段濁水溪之水供日月潭大觀發電廠之用。此二發電廠之工程均甚雄偉。所以，水力的開發也是此段河谷的特殊人文景觀。

9. 劉枝萬，南投縣沿革志開發篇稿，南投文獻叢輯，南投縣文獻委員會發行，民國 47 年 1 月 1 日出版，頁 229。

10. 石再添等，1976 年，頁 9。

肆、遺址的調查

這段河谷與考古學發生連繫可推早到一九〇〇年，日人鳥居龍藏在仁愛鄉（其時爲臺中州能高郡）眉原社發現打製石斧。自後的十年間，先後有森丙牛、尾崎秀真、馬淵東一、青木三次等人都有所發現。但是，由於這些日本學者在當時到這一帶的調查，並不是爲考古學作調查，而是注重高山族的人類學調查。他們在調查蕃社時，往往發現到石器或陶片等物，順便將標本帶回，並且在蕃族調查報告中，或是遊記中，簡單地提上一筆，很少有考古學的專門報導。今將與此段河谷有關考古的發現列如下表三¹¹：

表三：濁水溪上游主流地區之史前遺蹟與遺物（1911-1955 年間發現者）

地名	現在位置	發現者	發現年月	遺物
Toroko 社	靜觀村落附近	森丙牛	1911年3月	打製石器
Tarowan 社	平生村落附近	馬淵東一	1935年7月	打製石斧
Mahebo 社	廬山溫泉附近	尾崎秀真	1930年8月	陶罐
櫻社	春陽村附近	馬淵東一	1935年7月	打製石斧、石鑿
霧社	山胞抗日紀念碑前廣場	劉枝萬	1955年2月	打製石斧
Molosal	萬大發電廠附近	馬淵東一	1935年7月	打製石斧
Tobanan	親愛村附近	馬淵東一	1935年7月	打製石斧
Hagel	親愛村附近	馬淵東一	1935年7月	打製石斧
Shinkutswan-Tahamis	姊原北方附近	馬淵東一	1935年7月	打製石斧
姊原	姊原臺地	馬淵東一	1935年7月	打製石斧、石鑿
妹原	干卓萬舊社附近	馬淵東一	1935年7月	打製石斧
Teisiyau	干卓萬舊社附近	馬淵東一	1935年7月	打製石斧
武界上坡	法治村附近	青木三次	1944年7月	打製石斧

11. 劉枝萬，南投縣考古誌要，南投文獻叢輯四，南投縣文獻委員會發行，民國 45 年 6 月 30 日出版，頁 51-67。

陳仲玉

以上的十三條資料，因為並非均出自正式的考古學報告，所以缺乏確實的地點與其他的細節，我們只知道這段河谷的沿岸多史前石器與少數陶器的發現。這一點對於重新做調查工作時的幫助有限，卻給了我們相當大的信心。

在我們對於地圖與地理、地質等資料的研判之後，筆者與研究助理余澤宇先生曾於七十年九月八日至九月十八日在霧社至武界一段的河谷中，做了為期十一天的調查。又於七十一年二月二十二日至三月一日在霧社至靜觀一段的河谷中做了為期八天的調查。由於受人力與儀器不足等等因素的限制，我們仍然盡力以步行與用眼力搜尋古蹟古物的方法，對於每一處可能為史前遺址的地形，作普遍與深入的探察。大致是依山路可及的兩岸河階地、緩斜坡，尤其注意大型支流的兩旁階地，亦即若干河流的交會口。每有蹟象或古器物的發現，即時採集標本並在二萬五千分之一的地圖上標明地點位置，並做記錄及照像繪圖等工作。地圖上無詳細地名者，則盡量查詢當地山胞之地名，並用羅馬拼音標示。經過這二次的調查，我們在濁水溪上游這段河谷中共發現以下的十八處遺址（附圖：濁水溪上游河谷史前遺址分布圖）：

表四：調查濁水溪上游地區發現史前遺蹟地點及遺物表

地名	所屬村落	河階	海拔(m)	比高(m)	發現的遺物
1. 靜觀第二階地	合作村	高位河階	1,560	200	打製斧形石器五件
2. 頂春陽	春陽村	高位河階	1,240	440	打製斧形石器一件
3. 春陽溫泉高階地	春陽村	高位河階	1,200	150	打製斧形石器三件
4. Marosan	萬大發電廠	低位河階	940	80	打製斧形石器二件
5. Maroi	親愛村	低位河階	930	50	打製斧形石器四件
6. Bulaii	親愛村	低位河階	910	60	打製斧形石器一件
7. Hanabai	松林	低位河階	860	50	打製石器五件，陶片少許
8. 松林舊社下方山路旁	松林		950	110	打製斧形石器二件
9. Yayün	松林	低位河階	860	60	打製斧形石器二件
10. Qais	萬豐村	高位河階	930	120	打製石器十五件，陶片

11.姊原緩坡地	萬豐村	低位河階	820-850	20-70	打製斧形石器十四件
12.姊原上方階地	萬豐村	高位河階	920	140	打製斧形石器一件
13.曲冰階地	萬豐村	低位河階	840-880	30-70	打製石器四件
14.千卓萬舊社	曲冰舊部落	低位河階	800	50	打製斧形石器十件
15.Demou	曲冰舊部落	低位河階	810	60	打製斧形石器三件
16.Nogan	萬豐村	低位河階	770	40	打製斧形石器一件
17.Danginon	萬豐村	低位河階	780	50	打製斧形石器一件
18.武界圓山下方	法治村	低位河階	760	40	打製斧形石器二件

上表所列的十八處遺址均在地面上採集到石器，其中並有 Hanabai 與 Qais 二遺址有陶片的出現。這十八處遺址主要是分布在以下的幾處河階地與緩坡地上：

(一)靜觀高位河階

共分四段，第一段拔高 1,600m，比高 240m；第二段拔高 1560m，比高 200m；第三段拔高 1420m，比高 60m；第四段拔高 1390m，比高 30m；其中第二、三段為聚落地點，第一、四段則殘留面積狹小。經調查，遺物僅在第二段河階有所發現，係位於村子口和氣巷七號附近果園下方道路旁，採集到打製斧形石器二件，另外在其南方三十公尺處，位於村落後面的果園內也採集到三件同樣形制的石器，因此我們認為這是一處史前遺址。唯第二、第三段河階蓋滿部落的居屋，縱有史前遺址恐已遭破壞殆盡。

(二)春陽高位河階

根據地質學家的調查，霧社以上的濁水溪上游低位河階並不多見，主因是奇萊主溪西岸，山坡多順層向發育，且多急崖，河階不易形成，故霧社、廬山、平和等處河階，皆沿左岸發育，非常狹隘，為河谷僅有的平地，山村聚落多半循此地形修建，所餘空地實不多見，如有史前文化遺址恐遭破壞亦難尋。這次僅在春陽附近發現石器分佈地點兩處：一處位於頂春陽的春陽溫泉別館前停車場旁石子路面上，海拔為 1240m，比高為 440m，採集到一件打製斧形石器，出土地點已無法確定；一處位於春陽水文站對岸，高位河階地面海拔 1200m，比高 150m 處，採集到三件打製石

器，經實地調查，地面經修整做為雜糧耕種地，地面滿佈自然板岩石塊，僅有二、三家散居民宅，其地質主要屬板岩石塊地層。

(三)萬大低位河階

包括萬大發電廠與親愛村兩河階地，前者位於萬大溪與濁水溪會合口之北約3公里，泰雅族土名 Marosan，階面拔高 900~950m，比高 40~90m，坡度 4°24'，面積 0.2km²，由於土地面積有限，且沿著山坡普遍建築員工宿舍及道路、學校等地面設施，僅在村落後的山麓旁路面拔高 940m，比高 80m 處拾得二件打製斧形石器。後者位於萬大溪會合口下方一公里，階面拔高 840~880m，比高 10~90m，坡度 4°24'，面積 0.8km²。遺物發現地點有二處，一處在順益木材行旁菜園內，泰雅族土名 Maroi，拔高 930m，比高 50m，發現打製斧形石器四件；一處在親愛村對岸山麓小路旁，泰雅族土名 Bulaii，拔高 910m，比高 60m，發現打製斧形石器一件。以上三處之遺物皆自地面採集。

(四)松林低位河階

位於萬大部落西南方之濁水溪左岸，拔高 820~840m，坡度 7°35'，面積 4.6km²。右岸則可見到三段階面，最下段可與松林對比，中段拔高 960~1000m，比高 40m，上段拔高為 1040m，比高為 80m，是為松林舊社所在。遺物發現地點有三處，一在濁水溪左岸中段階地，松林聚落北方約 500m，泰雅族土名 Hanabai，拔高 860m，比高 50m，地表土質為灰色砂土，且多粘板岩石塊，現闢為玉米田，地表採集到甚多的打製斧形石器與夾砂紅陶碎片二片，石器相當密集，可能是一處遺址。一在濁水溪右岸中段階面，位於松林舊址下方河階，與 Hanabai 遺址隔河相對，拔高 950m，比高 110m，在山路旁採集到二件打製斧形石器，在其下方階面已全部闢為水田，遺物出土地點無法判定。另一處位於松林南方一公里，往曲冰的產業道路東側山坡地，泰雅族土名 Yayün，拔高 860m，比高 60m，濁水溪在其西側。遺物發現在山坡梯田第 8~10 階，現闢為蔬菜田，地表可見到不少的打製斧形石器殘件，但完整的不多，僅收集二件完整的石器。從遺物分佈的密集狀況判斷亦可能為一遺址，但因梯田的開闢，遺址恐大部被擾亂。

(五) Qais 高位河階

海拔高度 930m，比高 120m，位於 Yayün 地點西南方約二公里處，爲和緩傾斜地面，面積南北長約 180m，東西寬約 90m，濁水溪圍繞西、北二面而過，地面種植水稻與豆類作物。土質爲灰砂土，夾雜粗板岩碎石遍布地表，遺物發現有豐富的打製斧形石器與陶片殘留，可能是一處新石器時代的遺址。後經試掘，即以「曲冰」爲該遺址之名。遺址西北方，產業道路旁，亦有一塊和緩的坡地，當地居民正砍伐樹林計劃開闢爲菜圃，清理後的地面，面積東西長約 60m，南北寬約 40m，地面亦發現打製斧形石器三件。

(六) 姊原緩坡地

位於松林河階西南方約三公里，地勢相當平坦，南北長約一公里，寬約 0.4 公里，拔高 800~820m，比高 20m，坡度 $4^{\circ}24'$ ，面積 4km^2 ，發現二處石器分佈地點，一處位於姊原坡地上，我們調查時在坡地的南北兩端皆有發現，北端的地面全部開墾成水田，石器散見於田埂路邊，這一邊遺址保存情形不佳，南端的地面，面積南北長 150m，東西寬 50m，拔高 820m，比高 70m，土色爲灰褐土，散佈板岩及碎石，地表爲和緩的傾斜地面，被闢爲雜糧作物的田地，地面散見不少的打製石器，可能爲一處遺址。另一處發現石器的地點是在姊原低位河階的上方，位於今產業道路的東側頂處，拔高 880m，比高 140m，站在曲冰遺址高處往南望，即可見到，似同屬坡度緩和的階地，地形與 Qais 遺址略同，估計面積南北長 150m，東西寬 50m，據當地村民告知，該處早期布農族人曾在此居住過一段時期，經實地勘查，地面還可見到板岩疊成的毀牆數段。僅拾得一件打製石器。

(七) 曲冰階地

拔高 780~860m，比高 10~90m，坡度 $5^{\circ}43'$ ，面積 3.2km^2 ，曲冰部落位居階地中央。我們在村落的下方和上方都發現到不少的遺物，包括有打製斧形石器三件。村落的下方爲廢棄之梯田，仍可見到開闢過的階面，目前爲當地人放牧之所在，雜草叢生；其上方爲村落建築，村落的最上方爲曲冰派出所，我們在派出所的後面菜園地面亦拾得一件打製石器。

(八) 曲冰舊社低位河階

即干卓萬舊社，位於村落南方約三公里，海拔 800m，比高 70m，現今約有十餘處住

家，住家前後均爲大片水稻田，遺物發現地點位在舊社的後面山坡，地表採得打製斧形石器十件。此外在曲冰村落至干卓萬舊社之間的山路旁台地，布農族土名Demou，拔高 810m，比高 60m，地面採集到三件打製石器。曲冰舊社對岸的 Nogan 地點，拔高 770m，比高 40m，位於曲冰往武界的山路步道上，過曲冰吊橋不遠的路旁，拾獲一件打製斧形石器。Danginon 地點，位於 Nogan 西南方，500m 係楓橋旁山腳下之狹小土地，拔高 770m，比高 50m，現僅有一戶農家，採集到一件打製斧形石器，係在耕種的旱田地上拾獲。

(九)武界低位河階

位於良久屏峽谷之北部，武界水壩下方，爲一沖積扇階地，拔高 700~720m，坡度 4° 35'，面積 0.57km²。左岸階面上，有一圓丘拔高 740m，當地居民稱之爲圓山，這次在圓山附近武界吊橋東端產業道路旁拾獲二件打製斧形石器，發現石器地點拔高 720m，比高 40m，位於河階的上端。遺物就在一民宅的門前路邊石堆裏發現，因出土地點不能確知，無法判定遺址位置。圓山隔著濁水溪與對岸的武界部落相對，村落位居河階的較高處，沿著河床兩岸較低的階地，皆已闢爲水田，經全區勘查，皆無遺物發現。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推測是低位河階離河床太近，高處僅差三十公尺，武界低位河階在古代無水壩調節水量等功能，雨季洪水一來，當即爲溪水泛濫區，恐不適於史前人類居住。況且今日沿著河床的所有低位階地皆已闢爲水田，由於土地的高度開發利用，以及修地整田的關係，縱有遺址亦難以發現。

在我們的調查過程之中，因爲純是用地面上觀察的方法，如是一處林地或未開墾地，則雜草叢生，根本無法做地面的觀察。但是，如果是種植稻米的水田，則調查時正是禾稻油油的時節，更無法看到什麼蹟象。我們祇好盡量在山路、田埂、和種植雜糧蔬菜的旱田中找尋。尤其是七十一年二月二十二日以後調查霧社至靜觀一段河谷的時候，正值連日延綿的大雨，調查工作甚是艱難，受了更大的限制。所以，上述的十八處發現古蹟古物的地點，僅是我們在受著諸多限制下所得的成果，相信未被發現的遺址仍多，有待以後再進一步的調查。若依實地觀察遺物的分佈情形，這十八處地點之中，至少有 Qais, Hanabai, 姊原南方低位河階，姊原上方高位河階，曲冰部落等

五處可做試掘。

伍、發現的遺物

上述十八處可能是史前時代的遺址地點，我們所依據的蹟象是建立在地面觀察所發現的遺物上。遺物可分為石器和陶片二部分。採集標本的數量是看各地點的實際情況而定。標本出現很少的地點，就盡量的蒐集；標本多的地點，就選其形態有差異性者，或是隨機取樣的方法蒐集。

十八處地點均發現到石器，共採集到石器七十六件。因為它們是我們調查這段河谷主要可以做初步研判的材料，所以，要先將這組標本做些分析。一般研究古代器物的方法是先從器物的分類入手。這種方法至少有二方面的作用：(一)將眾多的標本分成若干類型，等於是分組簡化，以便資料的處理和敘述。(二)古器物是古代人類生活活動中具體而明顯的證據，是經過人手作某種經營的結果；標本經分類之後，易於理出系統，或排成層序關係，以便作更進一步的考察。所以，這七十六件標本，我們仍然以分類學的方法入手。我們發現，其中有七十二件屬於端刃器中的打製斧形石器。其餘的四件中，有三件屬於邊刃器系統的刮削器，另一件是斧形器與刮削器的複合工具。

關於臺灣史前時代的打製斧形石器，作者曾經有過一次綜合的研究¹²。器物經形態學的觀察，依三項分類學的標準：

(一)刃部是器物主要的使用部分，依這部分形態為大類的分劃標準，可分為弧刃與平刃兩大類。

(二)由刃部與柄部結合而成的斧身形狀，最寬度的所在為另一顯明的形態分畫。所以最寬度的位置是分型的第一個標準。如將斧形器依照刃部朝下的放置，最寬點在柄部接近刃部的位置稱「下寬」；近於全器的中段，稱「中寬」；近於頂部者，稱「上寬」，上下略同者稱「同寬」。

(三)除了最寬部位之外，柄部還有若干形態上的差異：

(1)沒有下述各特殊形態者為「一般型」。

(2)頂部經橫切修整者，稱「平頂型」。

12. 陳仲玉，臺灣史前打製斧形石器之研究，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自印本 1979。

(3) 器身柄部自刃部的上方內束，使兩側邊成爲內凹的弧線形狀，是爲「束柄型」

(4) 中腰部位內束，是爲「束腰型」。

(5) 位於頂部與腰部之間的頸部內束，是爲「束頸型」。

(6) 柄部偏於一邊，是爲「偏柄型」。

如依照這三項分類標準，濁水溪上游河谷所發現的這組打製斧形石器標本可分類爲以下的二類九型：

(一) 弧刃類：刃部大致成圓弧形，弧度的大小也有相當大的差異，有時刃線會稍偏一方。共有六十件，又可分成以下七型：

(1) 一般下寬型，共有七件。器身最寬度近於刃部，多保有石片片解時圓或尖的頂部。

(圖版壹：4，Qais；圖版拾：1，Qais；圖版拾壹：1，曲冰)

(2) 平頂下寬型，有二件。形制與一般下寬型相似，惟頂部經過修切，縱剖面呈現的最大厚度在近頂端的部位。二件器形又因寬長度的比例不同，又可分成二亞型：採集於春陽溫泉附近高位河階的一件，長寬指數爲 44.29，是爲窄長型（圖版：3，圖版肆：1，均春陽溫泉）；另一件採集於 Qais，長寬指數是 70.54，是爲寬短型。

(3) 一般中寬型，有九件。最大的寬度在近柄部的中腰，頂部仍保留圓或尖的形態。此型多是窄長型（圖版壹：1，Qais）

(4) 平頂中寬型，有二件。形似一般中寬型，惟頂部經修切，最厚度多在柄的上半段近於頂部的部位。（圖版壹：5，Maroi）

(5) 平頂上寬型，有八件。最大寬度與厚度均近於頂部的部位，並且頂端經修切。又可分爲窄長（圖版貳：1，圖版捌：1，曲冰；圖版柒：1，Demou；2，Maroi；圖版捌：1，曲冰）與寬短（圖版貳：2，干卓萬舊址）二亞型。

(6) 一般同寬型，有十三件。柄部的上下寬度大約相等，頂部留有圓或尖的形態，器形均尚窄長。（圖版壹：2，靜觀；圖版參：Bulai；圖版伍：2，Maroi；圖版陸：2，姊原；圖版玖：1，姊原；2，Qais）

(7) 平頂同寬型，有十九件。形狀似一般同寬型，惟頂部經修切平整。又可分爲窄長與寬短二亞型（圖版壹：6，姊原；圖版貳：3，Marosan；圖版肆：2，姊原；圖版伍：1，Yayün；圖版陸：1，Marosan）

(2) 平刃類：刃部平直。僅有二件，分屬以下二型。

(8) 平頂上寬型，僅有一件。平刃，最大寬度在近頂部的部位，頂部經修切。（圖版貳：6，圖版捌：2，均 Qais）

(9) 平頂同寬型，僅有一件。器身近於同寬，頂部經橫切，最厚度在近頂部（圖版貳：5，圖版拾：2，均曲冰）

除了打製斧形石器之外，我們在萬大至武界一段的河谷，還發現三件刃部在一長邊的刮削器。其製作方法是自石材上打下一塊近似長方形的石片，使一長邊具有鋒利的刃部，另一長邊則為較厚的脊背。這種石器的刃部大多可看出經過使用而消耗的痕跡（圖版貳：7，圖版拾壹：2，均干卓萬舊址）。此外還有一件石器，外形類似弧刃類平頂下寬型石斧；但除了具有石斧的端刃之外，器身的一長邊也具有鋒利的刃部，而另一長邊為較厚的脊背。所以，此件石器是斧形器與刮削器的混合工具應屬石刀類（圖版貳：4，圖版陸：2，均 Hanabai）

現將此段河谷所發現的石器之分類列如下表：

表五、濁水溪上游河谷發現的石器地點、類型及數量

標 本 件 出 土 地 點 類 型	I. 弧 形							II. 平刃		刮 削 器	斧形器與刮削器 混合工具	未 分 類 者	合 計
	一 般 下 寬 型	平 頂 下 寬 型	一 般 中 寬 型	平 頂 中 寬 型	平 頂 窄 長 型	一 般 寬 長 型	平 頂 窄 長 型	平 頂 寬 長 型	平 頂 寬 短 型				
1. 靜觀第二階地			1			4							5
2. 春陽							1						1
3. 春陽溫泉高階地		1						2					3
4. Marosan							1	1					2
5. Maroi				1	1	1		1					4
6. Bulaii							1						1
7. Hanabai	1						2			1	1		5

8.松林舊社下方山路旁				1		1								2	
9.Yayün				1				1						2	
10.Qais	2	1	3		1	3	1		1				3	15	
11.姊原緩坡地	1		2			3	2	2			1		3	14	
12.姊原上方階地					1									1	
13.曲冰階地	1					1		1			1			4	
14.干卓萬舊社				1		1	1	1	2		1		3	10	
15.Demou						2							1	3	
16.Nogan	1													1	
17.Danginon	1													1	
18.武界圓山下方				1				1						2	
標 本 總 數	7	2	9	2	6	2	14	8	10	1	1	3	1	10	76

關於臺灣史前的打製斧形石器，作者曾經有次機會，將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系（以下簡稱考古系）所收藏的此類標本，做了全面的觀察，並且選擇了其中帶有各地區代表型的1,467件標本，做次研究並寫成論文¹³。考古系的這批石器標本實是自1928年，日人在臺大的前身臺北帝國大學設土俗人種學研究室開始，至民國六十八年作者做研究時，這五十年間教授學者們蒐集的考古學標本之一部分。它所涵蓋的考古學遺址範圍很廣泛；包括臺灣本島各地區與澎湖羣島。現在如果將我們在濁水溪上游河谷所發現的標本（即本文標本）與考古系的標本做次比較，則具有相當的意義。這個比較研究，仍然是依形態學上的思考。

(一)就分類上的類型之比較。考古系標本可分成二類十九型。本文標本可分成二類九型。兩者共有的類型已如上述的(1)至(8)型。本文標本所無的是：弧刃類之束柄下寬型、束腰下寬型、束頸下寬型、偏柄下寬型、束頸中寬型、一般上寬型、束腰同寬型；平刃類之一般下寬型、束柄下寬型、偏柄下寬型、一般中寬型。而本文標本特有的平頂同寬型，是此地區的一種特色，則不見於考古系的標本中。所以，普遍出

13. 陳仲玉，1979年，頁30~51。

現於東西海岸地區的東柄型與東海岸地區的東腰各型，均不在此地區出現。本文的標本將這一個地區的特性很明顯地呈現出來。

(二)就兩者所共有的八型之數量比較。這個比較，除了本文的標本之外，將取考古系標本中的三個數據：(1)全面性的數據，(2)濁水溪中游集集鎮的數據，(3)埔里鎮的數據，因集集與埔里兩地與濁水溪上游這段河谷地區的關係密切。現列表如下：

表六：打製斧形石器八類型之數量與百分比之比較

類	型	全 省		<u>集 集 鎮</u>		<u>埔 里 鎮</u>		<u>濁水溪上游</u>	
		件數	百分比	件數	百分比	件數	百分比	件數	百分比
弧 刃	一般下寬	546	41.36	75	40.76	13	39.40	7	11.48
弧 刃	平頂下寬	28	2.12	1	0.54	2	6.06	2	3.28
弧 刃	一般中寬	417	31.59	58	31.52	4	12.12	9	14.75
弧 刃	平頂中寬	19	1.44	5	2.72	2	6.06	2	3.28
弧 刃	平頂上寬	13	0.99	3	1.63	0	0	8	13.11
弧 刃	一般同寬	244	18.48	36	19.57	8	24.24	14	22.75
弧 刃	平頂同寬	50	3.79	6	3.26	4	12.12	18	29.51
平 刃	平頂上寬	3	0.23	0	0	0	0	1	1.64
合 計		1,320	100.00	184	100.00	33	100.00	61	100.00

由這表上的百分比可以看出本文濁水溪上游的標本有以下的幾點特性：(1)弧刃類一般下寬型的標本較少。(2)弧刃類一般中寬型比集集鎮與全省的少，但此點與埔里鎮則相似。(3)弧刃類平頂下寬型與平頂中寬型均比集集鎮與全省的多，但又不如埔里鎮。(4)弧刃類平頂上寬型、平頂同寬型，及平刃類平頂上寬型這三型均比其它各處為多。由這項比較，顯示本文的標本平頂各型均多是它們的特色，而這特色又與埔里盆地的情形有些近似，與集集鎮地區顯然不同。

(三)就製作技術方面的比較。本文的標本無例外地是用片解與打剝聯用法製作的。在本省海岸地區所常見的單面片解法，而此法所製作 打造出來的一面留有原石皮的石

器，在此地區完全未見到。這一點是山區石器的另一特色，在此地區也不例外。兩面均經片解或打剝的石器，打製痕較為清晰。而本文的標本如上所述，各類平頂型的標本較為豐富；他們在製作時，往往只在刃部與柄部的兩邊打剝，而留下頂部原石材寬厚具有稜角的形狀（團版肆：1，春陽溫泉；圖版柒：1，Demou）這一點是本文標本的另一特色，在其它地區所少見。

(四)就石器的質料來看。本文的標本，自春陽以南各地點所採集的標本，均是用砂岩的質料。惟獨在最北邊的靜觀河階所採集到的五件標本，其石質類似綠色片岩，或是玢岩。因未經專家的正式鑑定，屬於何種質料未能確定，但可以確定它們不是砂岩。按靜觀一帶與北港溪流域僅隔一條比高不算太大的山稜線。靜觀的石器，器形也較小，長度大約在十至十二公分之間。該地與春陽以南地區在史前是否屬於二個不同的文化區，則有待更進一步的探討。

陶片在這十八處地點的觀察之中，證據極為缺乏，僅在 Qais 與 Hanabai 二處各發現少數幾塊破片，並且破片的面積均不大。Qais 發現的是灰色陶片，Hanabai 的是紅色陶片，兩者均屬於夾砂陶的系統。這部分的器物雖微少，它所提供之消息則很重要。按史前時代的物質文化，除了石器與陶器兩項之外，其他的器物如骨角牙器、木器等物因不易保存，尤其在做調查時更難尋得；而石器一項對於各文化相之間所表現的特性不如陶器來的靈敏。因此，在這段河谷的十八處地點之中，雖然只有二處有陶片的發現，可是它們屬於灰色與紅色夾砂陶的現象，則多少也給了我們一些信息。這類陶片在濁水溪中游地區的若干新石器時代遺址中都普遍地存在着；它與埔里盆地大馬璘遺址的陶片也頗為類似。

陸、結語

考古學用地表的探查法尋找遺跡、或採集遺物，都只能說是在研究工作上最初為找尋線索的一種手段。探查到線索之後，必須經由試掘的方法，由地層中的更多證據來證實此線索的可靠性，進而再擴大試掘為正式的發掘，以求得完整的研究。在濁水溪上游這段河谷的初步探查工作中，有了上述的成果，可以說是一個好的開始。在遺址地點的調查方面，十八處地點之中，依據各地點之遺物在地表的分布情形觀察，其

中至少有 Qais 、姊原南方低位河階，姊原上方高位河階、曲冰階地和松林北方的 Hanabai ，這五個地點可以試掘。五地點之中以 Qais 一處的遺物分布最為密集，應予最優先的考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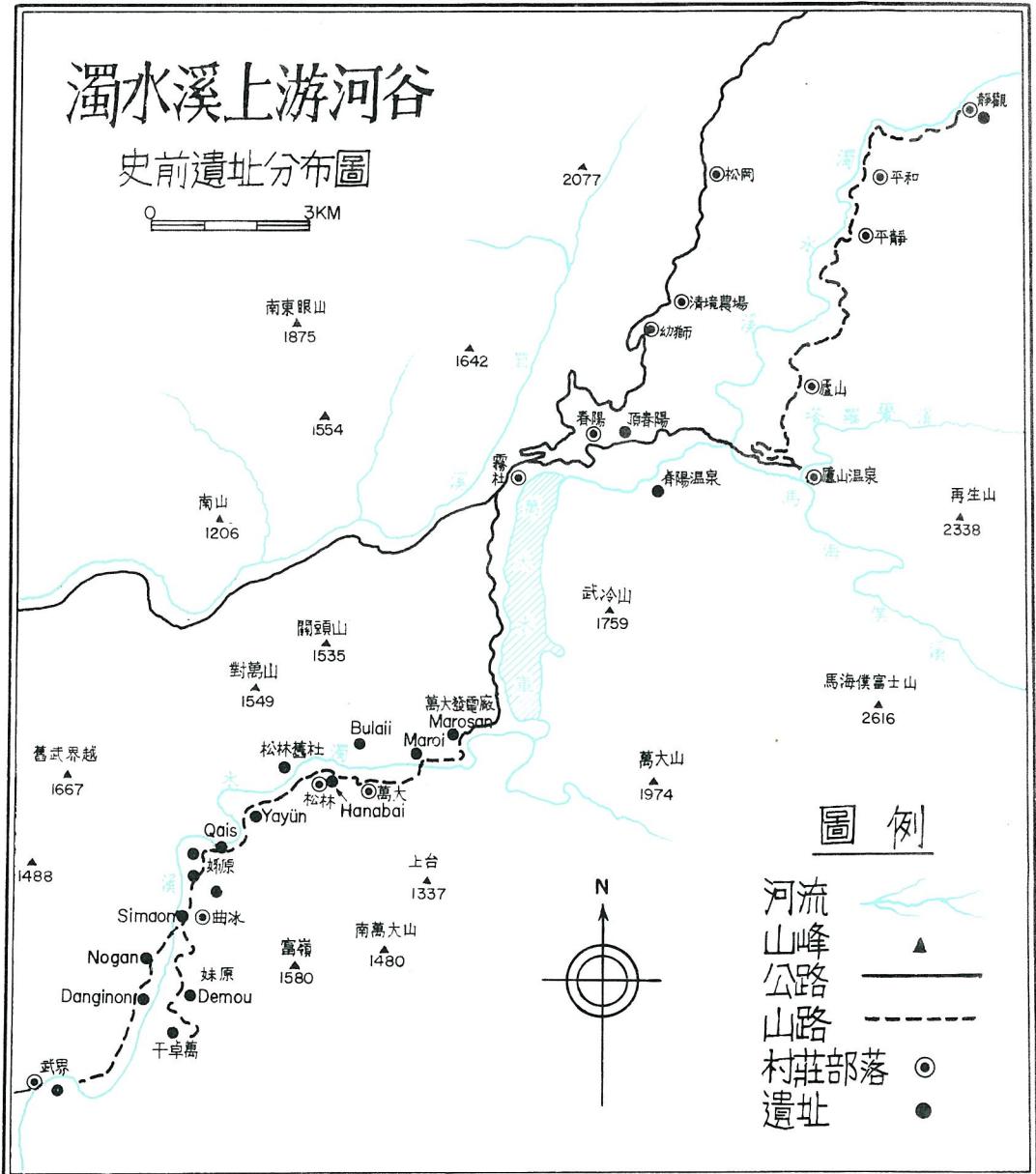
事實上，筆者在做這種選擇之後，曾經即時着手於 Qais 的試掘。在該地最初的三個探坑中，發現均遺留有古時建築物基礎的蹟象。再經過擴大探坑的試掘，證實了此地點乃是史前時代的一處聚落遺址。我們在該地點前後做了四個月的發掘工作。挖掘總面積六百平方公尺。由於有這麼大的工作量，有關 Qais 一地的發掘工作將專文報導。不過，由這項發現，我們已經證實了濁水溪上游的這段河谷，在史前的新石器時代就有先民居住其中。再從所發現的遺物觀察，他們的若干物質文化與濁水溪中游，以及埔里盆地的若干新石器時代文化有關聯，這一點已是可確定的事實。而 Qais 一地的工作量大增，使我們無餘力再試掘其他幾個地點。所以，這一段河谷的考古工作雖已有了好的開始，但也僅是一個開始而已，要推展這部分工作，仍有待今後的加強與努力。

本文承高曉梅師石璋如審閱與斧正，並曾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獎助，耑此誌謝。

濁水溪上游河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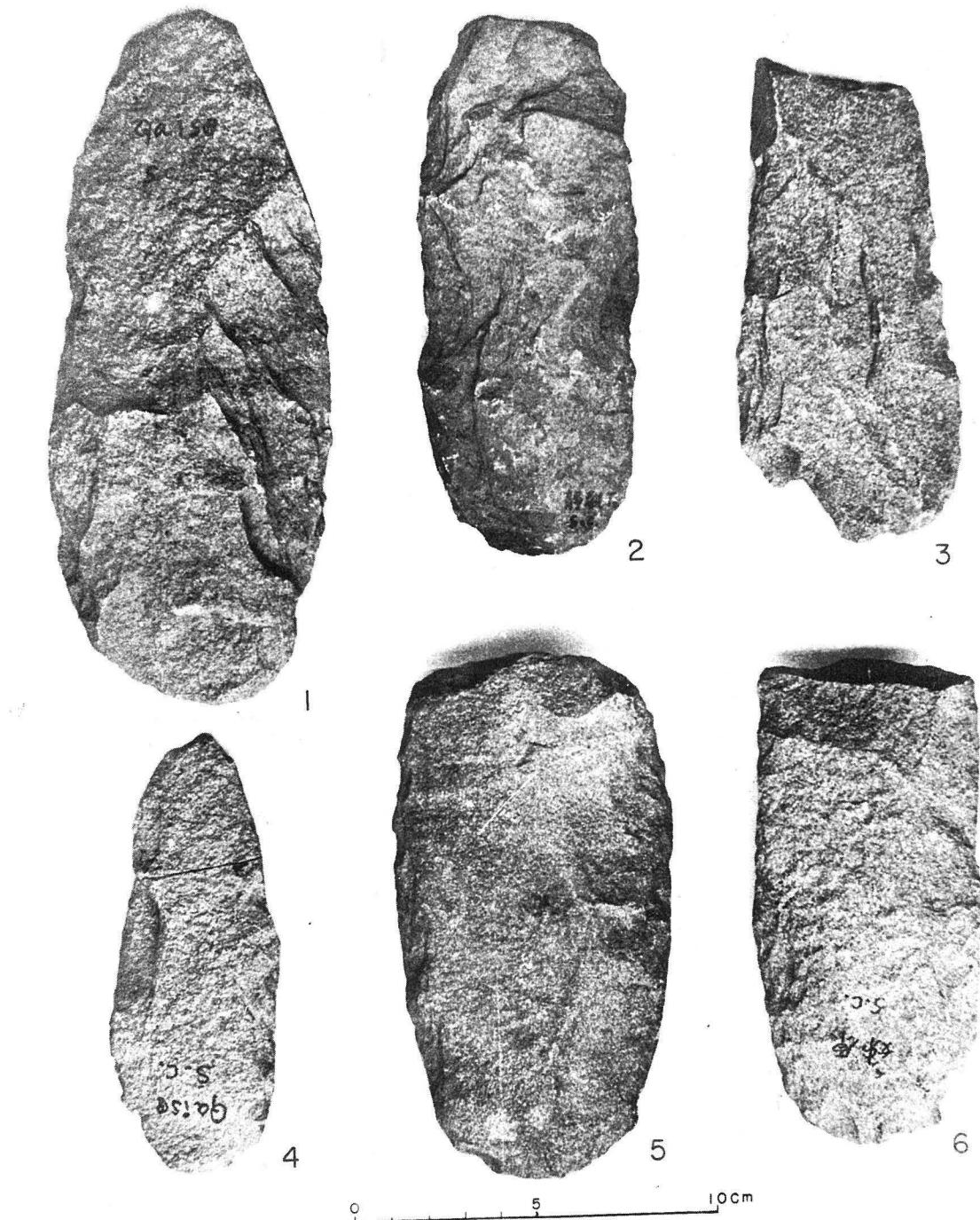
史前遺址分布圖

0 3K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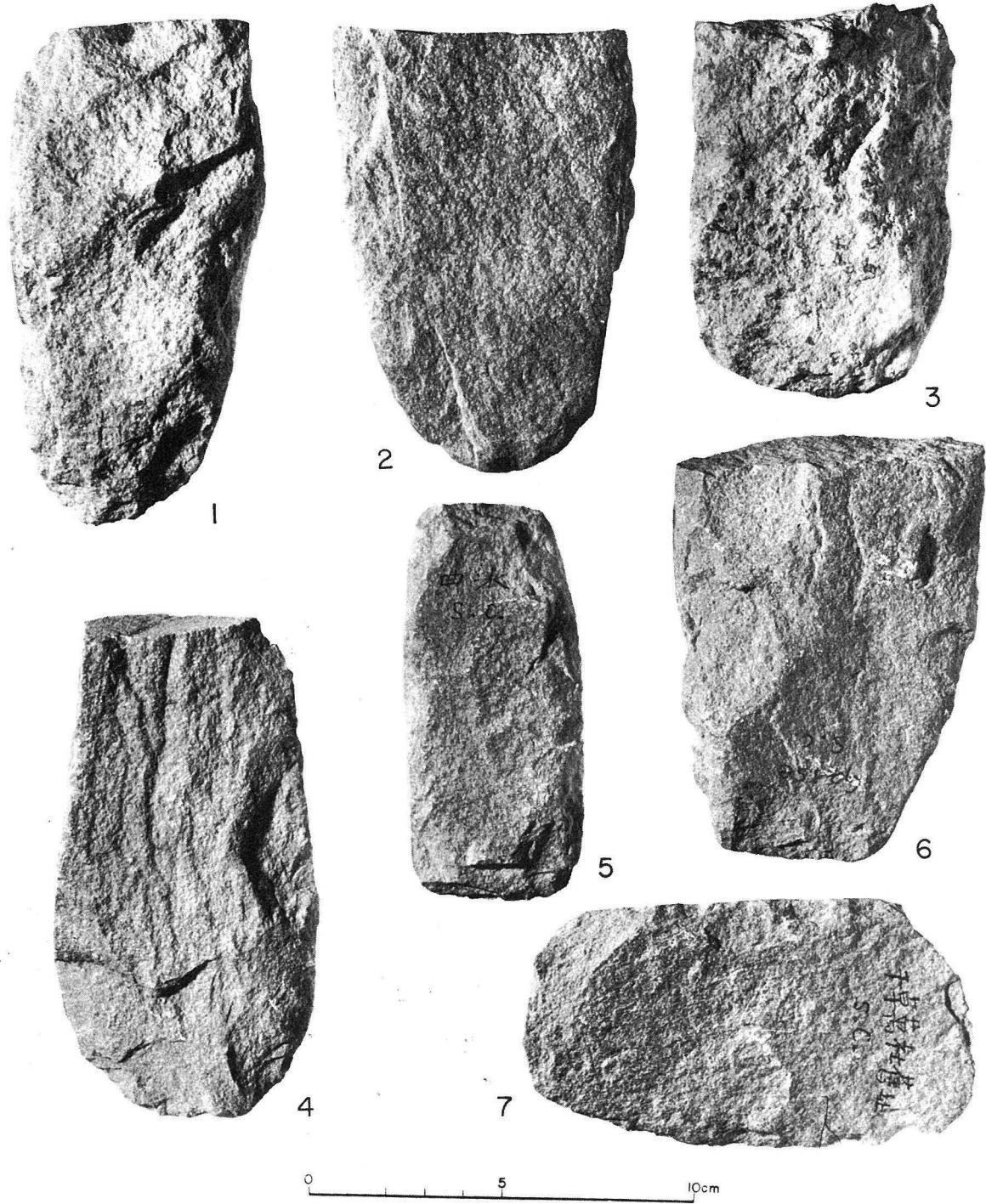
濁水溪上游河谷史前遺址分布圖

圖 版 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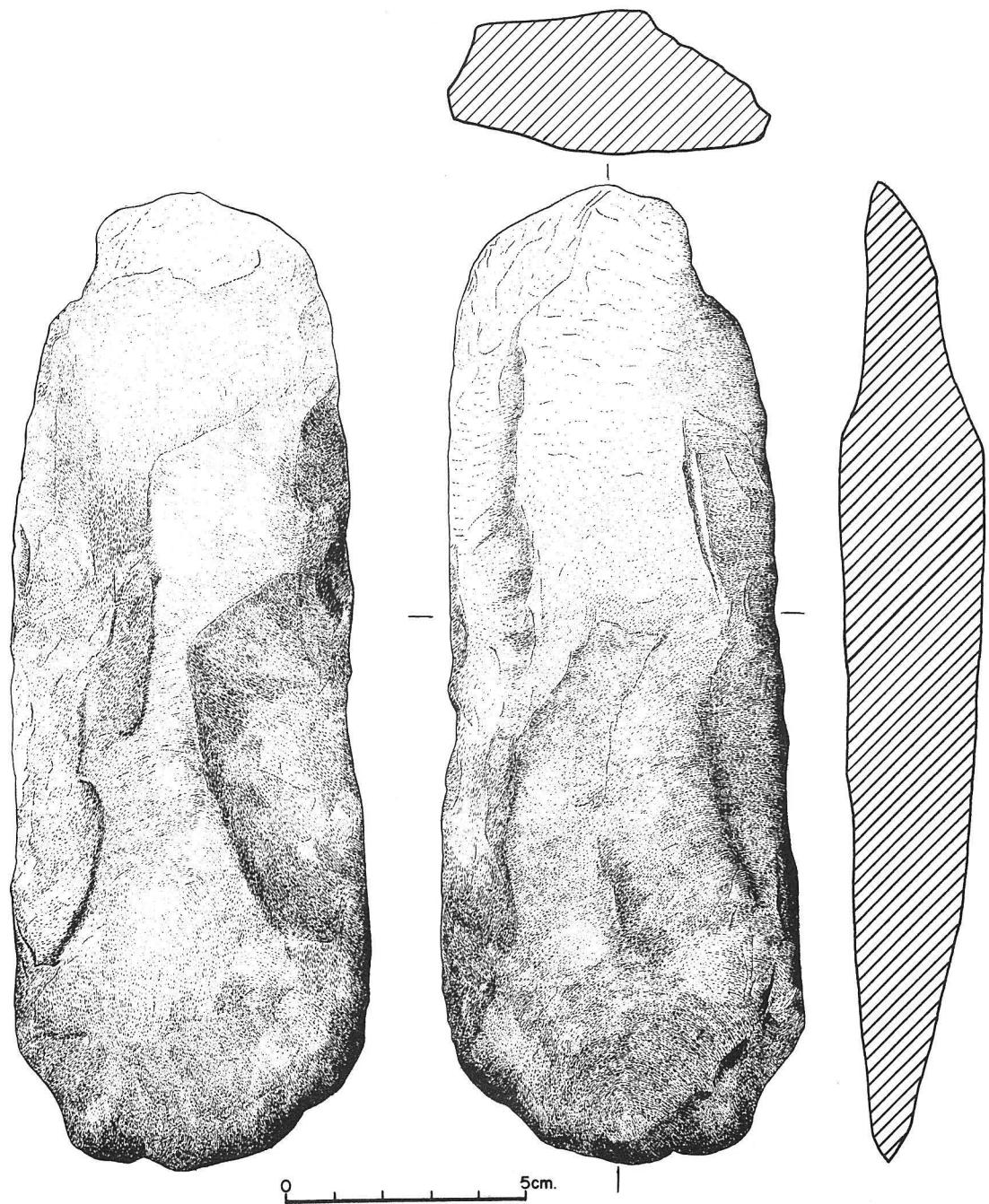
打製斧形石器：均屬弧刃類。1.一般中寬型 2.一般同寬型 3.平頂下寬型
4.一般下寬型 5.平頂下寬型 6.平頂同寬型

圖 版 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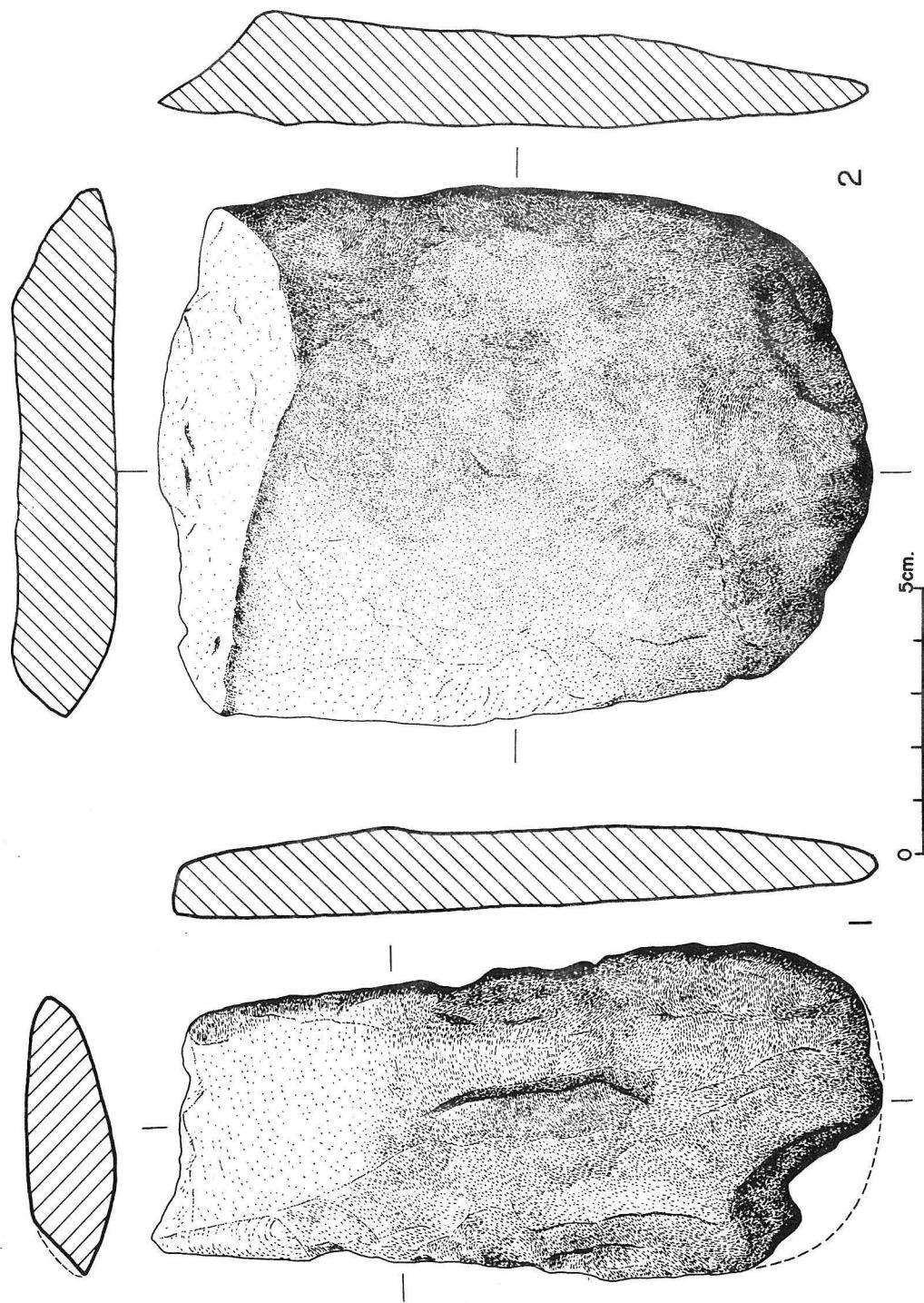
打製石器：1.弧刃類平頂上寬型石斧 2.弧刃類平頂上寬型石斧 3.弧刃類平頂同寬型石斧 4.斧形與刀形複合器 5.平刃類平頂同寬型石斧 6.平刃類平頂上寬型石斧 7.刮削器

圖版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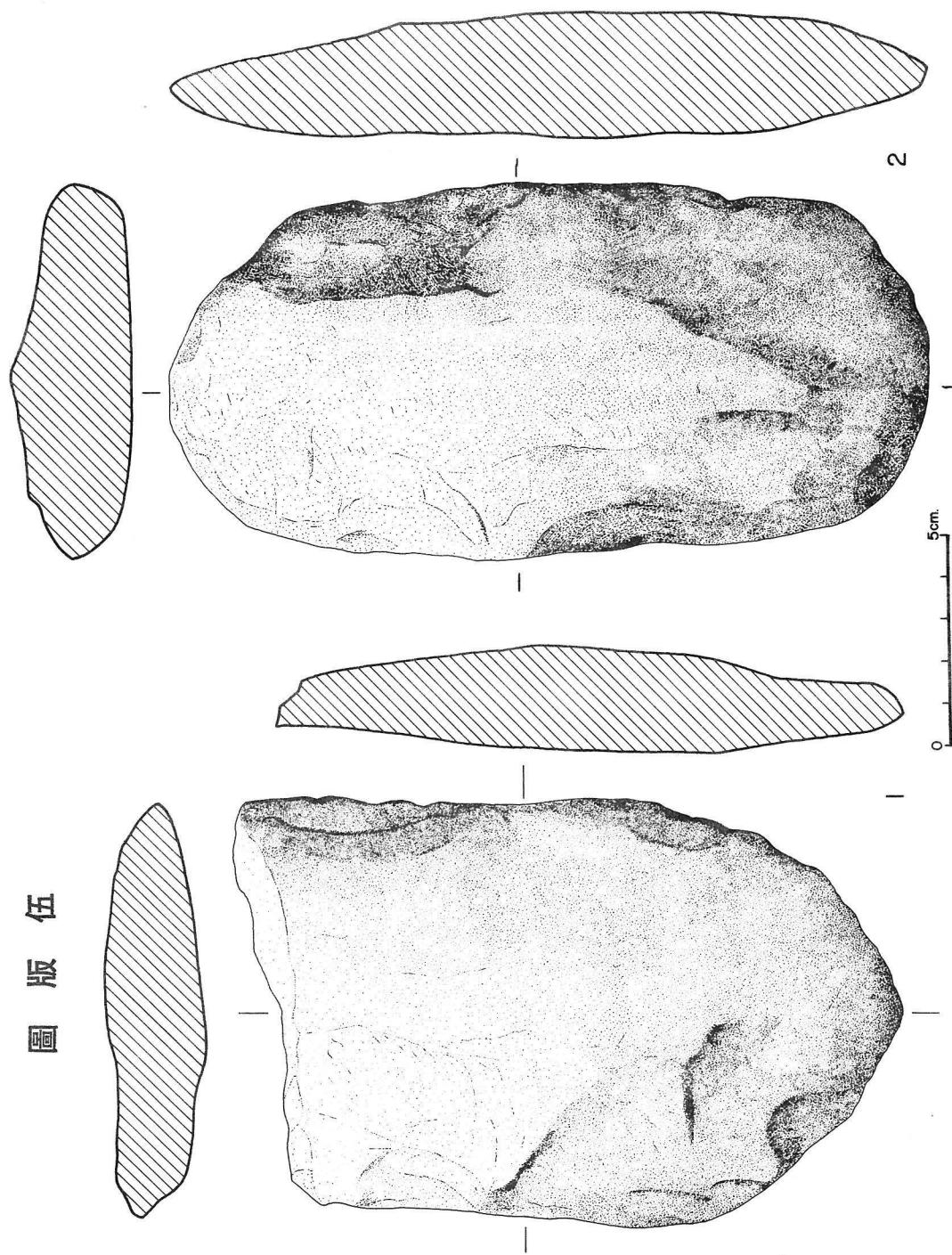
打製石斧：弧刃類一般同寬型

圖 版 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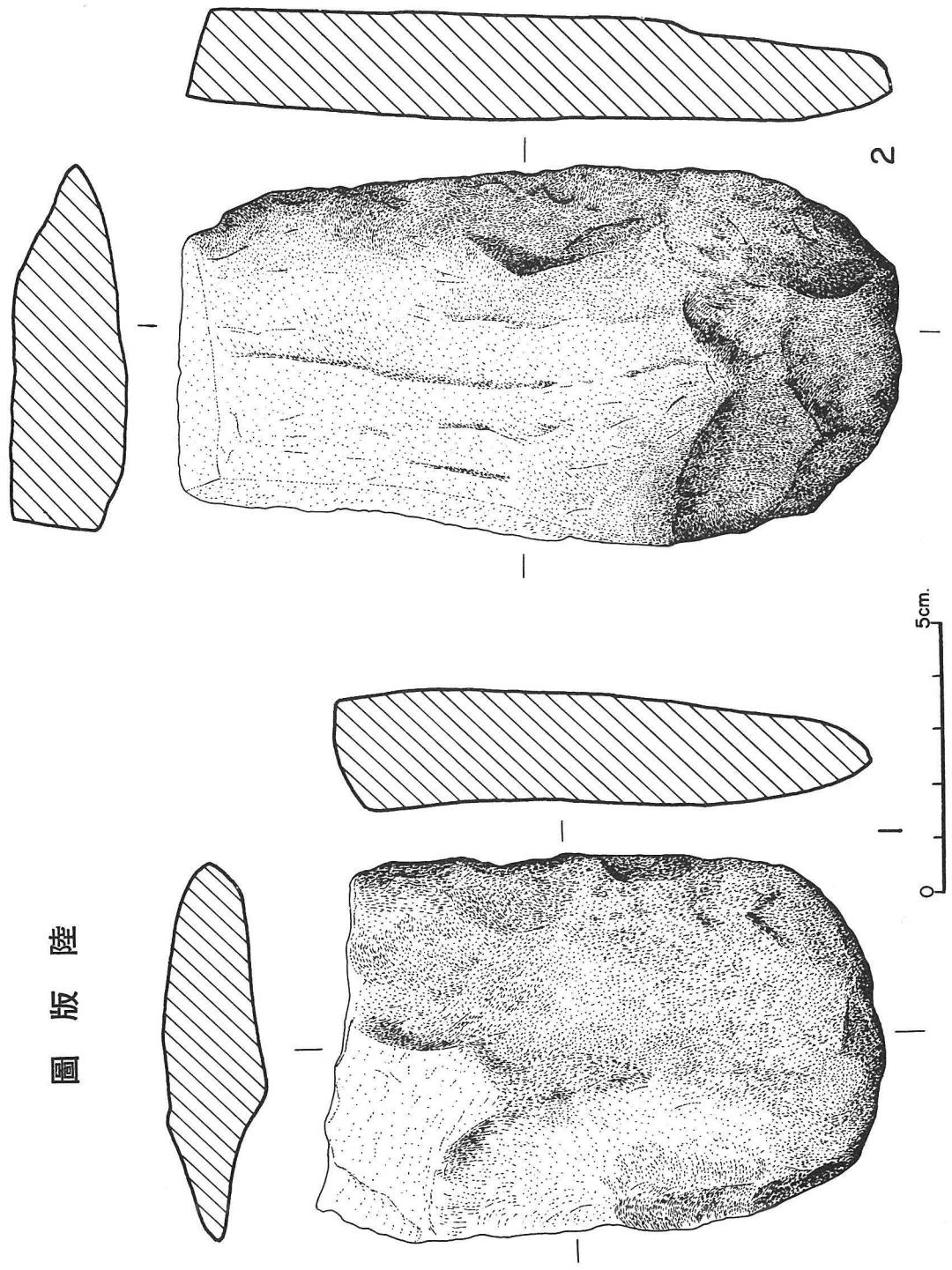
打製石斧：1. 弧刃類平頂下寬型 2. 弧刃類平頂同寬型

圖版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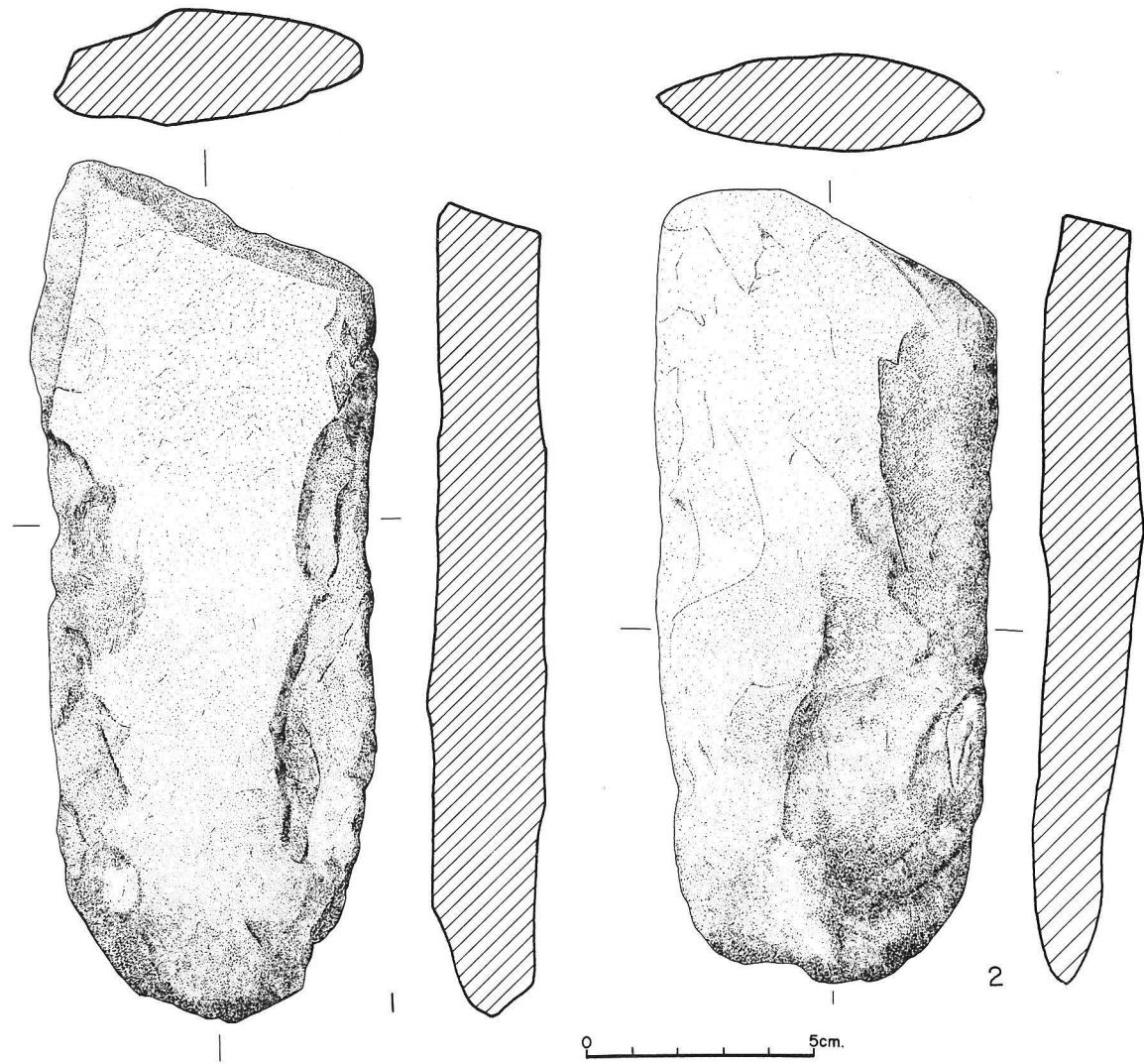
打製石斧：1. 弧刃類平頂同寬型 2. 弧刃類一般同寬型

圖版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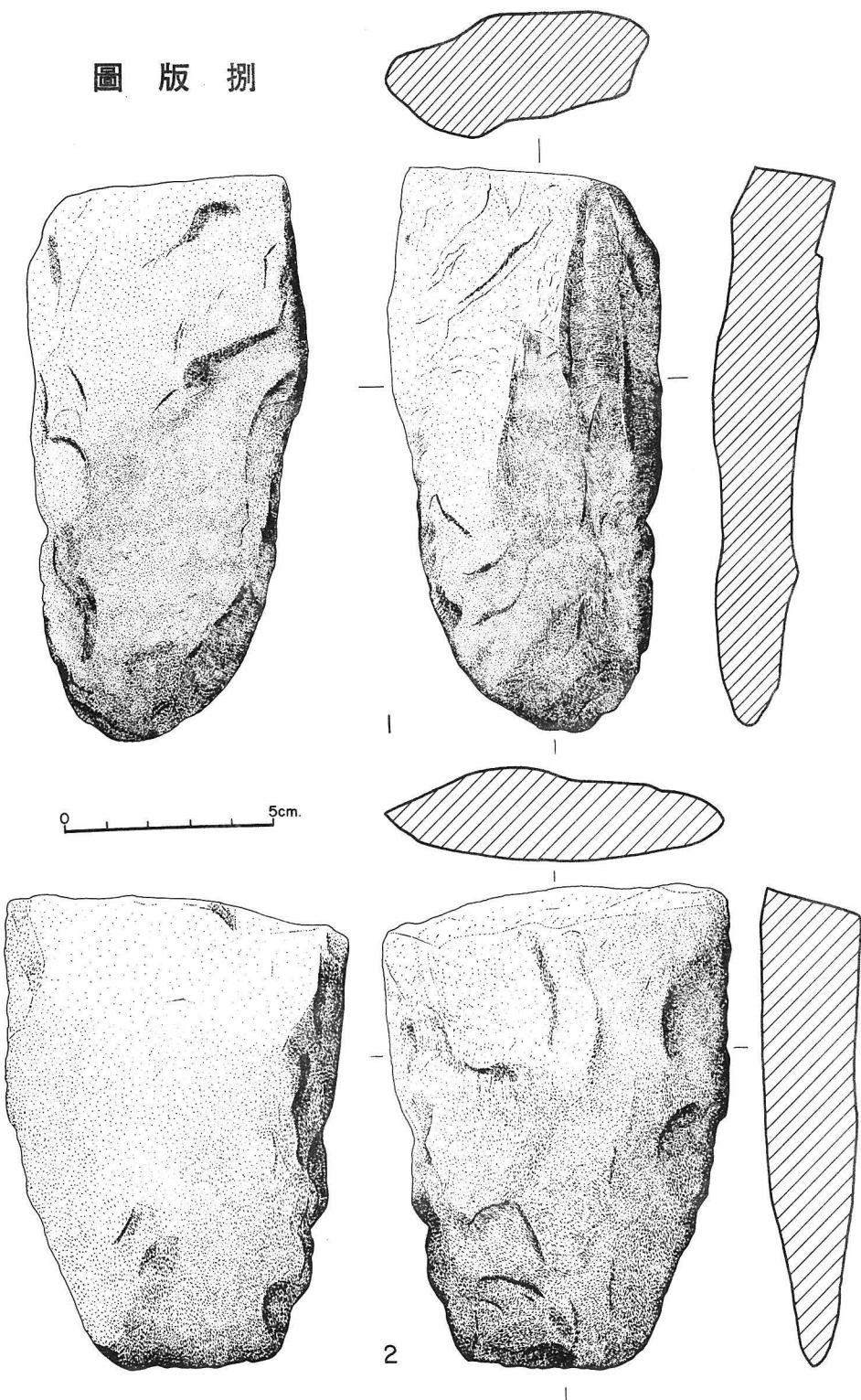
1. 弧刃類平頂同寬型打製石斧 2. 斧形與刀形複合器

圖 版 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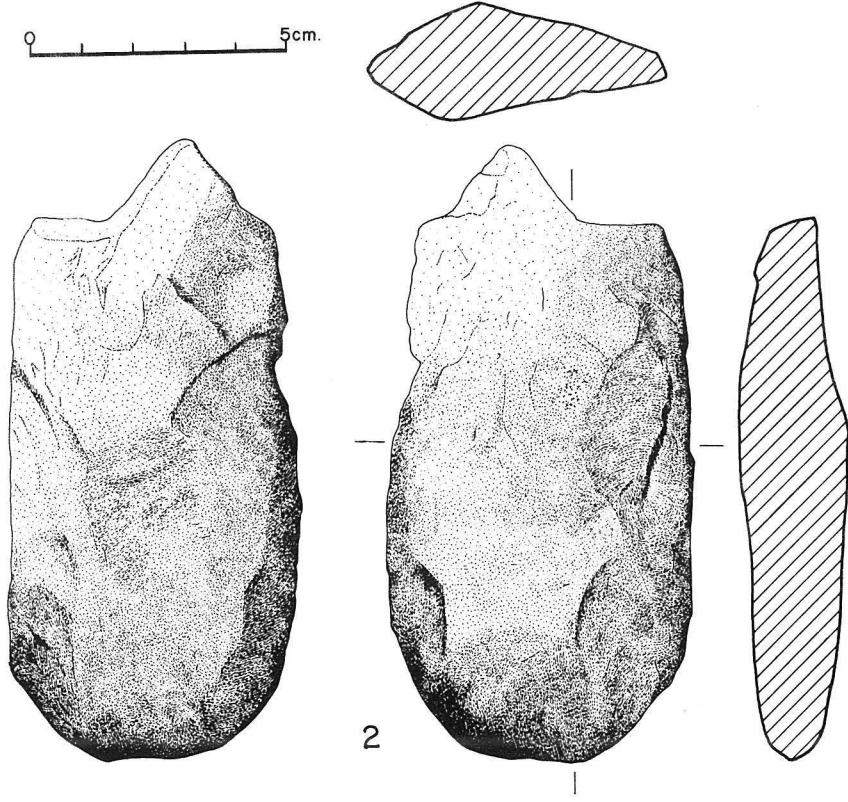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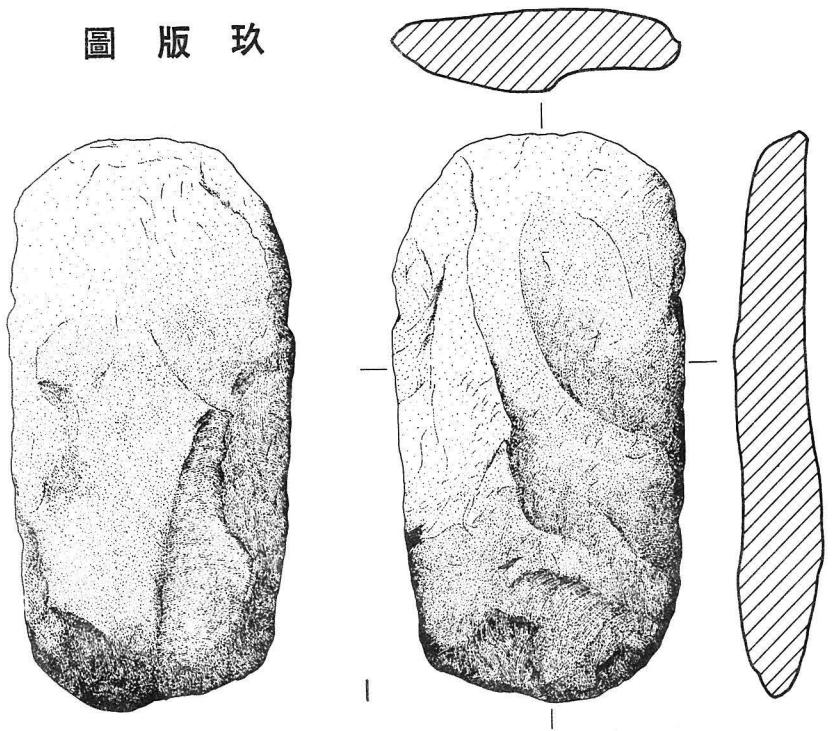
打製石斧：弧刃類平頂上寬型

圖 版 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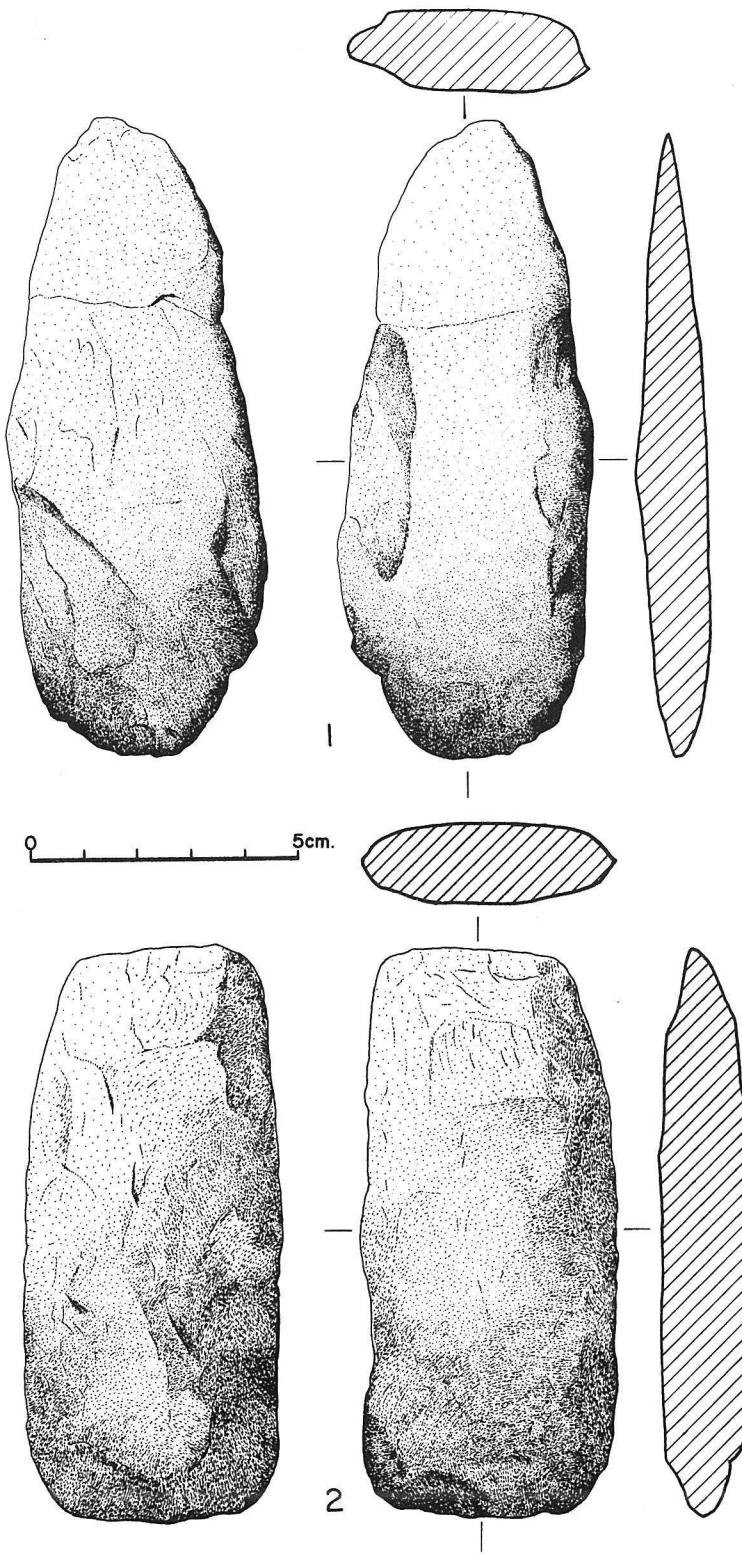
打製石斧：1. 弧刃類平頂上寬型 2. 平刃類平頂上寬型

圖 版 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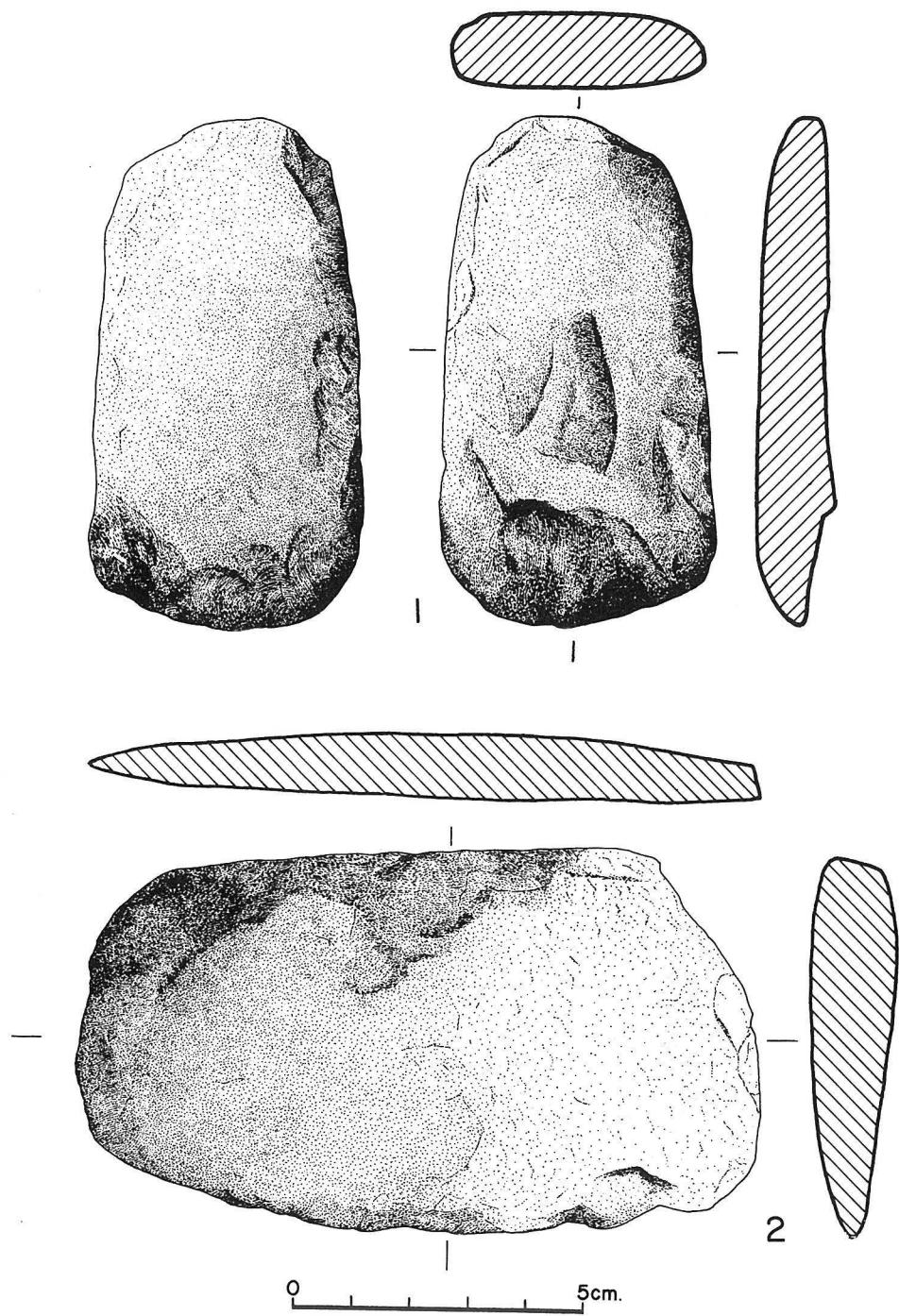
打製石斧：弧刃類一般同寬型

圖 版 壹 零



打製石斧：1. 弧刃類一般下寬型 2. 平刃類平頂同寬型

圖 版 壹 壹



1. 弧刃類一般下寬型打製石斧 2. 刮削器